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術出版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9 年 3 月 26 日（週四）12:30

地點：教務處會議室

主持人：林主任委員劭仁

記錄：汪瑜菁

委員：詳簽到表

列席：教務處出版中心

壹、主席致詞：謝謝各位委員擔任本次 109-110 年度學術出版委員，未來惠請委員共同為出版品質把關。

貳、出版中心工作報告：詳如議程第 1-2 頁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一、前期出版品補助申請案審查結果，詳附件 1，其中學術外審案提請審議是否出版。

決議：學術外審案「三身穿透本質出：自殘、裸體與慈悲」、「移地花競艷——臺灣亂彈戲的敘事結構與地方特色」及「前進國家音樂廳！——臺九線音樂故事」三案因外審意見皆持肯定，僅有部分建議修改之處，請作者回復修改意見即可。同意出版。

二、109 年度第 1 學期出版品補助申請案共 3 件，其中「藝術研究」類 1 案，「藝術人文與創作」類 2 案，詳附件 2，提請審議是否出版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「藝術研究」類申請案「歌仔戲《燕歌行》與敘事設計——兼談《文成公主》與《香火》」：通過初審。請出版中心向作者再次確認申請類別為「藝術研究」或「藝術人文與創作」，續依推薦審查名單逕送審查或評論。如維持「藝術研究」類，則送至少二位外審委員審查後續送學委會決議；如作者於了解申請性質後修改為「藝術人文與創作」類，則委員會同意已達出版標準，續送至少一位評論委員提供評論意見。

（二）「藝術人文與創作」類申請案「世界遺產之旅 28—克羅埃西亞」及「世界遺產之旅 29—摩洛哥」：通過初審，依循往例同意補助印刷費 10 萬元，不足部分由申請單位自行負擔。

出版中心補充：經會後詢問「歌仔戲《燕歌行》與敘事設計——兼談《文成公主》與《香火》」申請案作者，確認本案性質較接近「藝術人文與創作」類別，故修改申請

類別至「藝術人文與創作」類，續依推薦審查委員名單進行評論。

三、本中心為鼓勵「藝術多元寫作」類別之出版，規劃「劇透——北藝大劇本補助徵件計畫」，徵件說明及稿約詳附件 3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- (一) 建議於稿約補充說明徵稿類別：「包含且不限於戲劇、戲曲、歌舞、舞臺劇、影視等類」。
- (二) 評選委員建議以二位校內委員及一位校外委員為原則。
- (三) 為利創作者累積展演經驗，建議於劇本集出版後，可結合校內大型競賽，如妖山混血盃，共同規劃展演活動。

四、有關本校「北藝學：書寫進行式」研究論文徵件出版之出版模式及審查機制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題揭計畫以提高學術研究能量為目標，鼓勵碩博士生研究探討以本校人、事、物等直接相關之議題，拓展展演、創作及研究成果之能量。目前第一屆徵件已完成，共計七篇研究論文通過審查，第二屆部分稿件現正修改中，第三屆徵件中。通過審查並完成修改之稿件詳附件 4。

決議：北藝學所徵選通過之論文未來若集結成專書，亦應以出版標準再次審查，建議累積至少二屆的論文量之後再執行，以免通過審查數量不足難以成書。往後北藝學如持續徵稿，則此模式亦可延續，出版成北藝學套書。

出版中心補充：經會後與林主任委員再次討論，出版期程規劃於 109 年 9 月學委會初審論文並推薦主編人選，12 月底前進行外審，包含外審及作者修改預留 3 個月的時間；110 年起開始編輯，預計年底前完成北藝學第一冊出版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13 時 40 分。

【附件 1】108 年度第 2 期申請案審查結果

編號	著作名稱	審查類型	審查結果	預計出版模式	委員會決議
108-2-1	三身穿透本質出：自殘、裸體與慈悲	學術外審	A 修改後出版 B 推薦出版	遠流合作出版	決議出版
108-2-2	移地花競艷—臺灣亂彈戲的敘事結構與地方特色	學術外審	A 推薦出版 B 推薦出版	遠流合作出版	決議出版
108-2-3	前進國家音樂廳！—臺九線音樂故事	學術外審	A 推薦出版 B 推薦出版	遠流合作出版	決議出版
108-2-4	臺灣建築史綱	專家評論	已於前次會議	遠流合作出版	
108-2-5	渴飲光流	專家評論	通過審議，專	麥田合作出版	
108-2-6	踐行者	專家評論	家評論僅工作者參酌修正。	爾雅合作出版	

【附件 2】109 年度第 1 期申請案初審

編號	著作名稱	申請類別	字數	領域	委員初審意見或 推薦審閱人選	初審結果
109-1-1 (P14)	歌仔戲《燕歌行》與敘 事設計—兼談《文成公 主》與《香火》	藝術人文與 創作	8 萬字	劇場設計	因屬匿名評論， 不公開評論委員 名單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
109-1-2 (P16)	世界遺產之旅 28—克 羅埃西亞		1.5 萬字	文化資產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
109-1-3 (P18)	世界遺產之旅 29—摩 洛哥		1.5 萬字	文化資產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

【附件 3】劇透——北藝大劇本出版補助徵件說明

劇透——北藝大劇本出版補助徵件

無數創作者日夜敲擊鍵盤、嚙咬筆桿，創造了展演上的無限想像，關乎現實，也關乎天馬行空。我們期待將這些文字留下來，透過出版，加速藝術創作的交流與互動，讓好的劇本被看見、讓劇作家被認識。

一、申請資格：本校碩博士班在籍學生及離校五年（含）內之校友。

二、申請方式：於截稿日前繳交紙本申請表及全文書稿各二份至出版中心，同時將電子檔寄至 publisheditor2014@gmail.com。

三、申請期限：每年度徵稿一次，創刊號於 109 年 8 月 31 日截止收件。

四、《劇透》稿約：

1. 徵求未曾在國內外出版過之華文原創性劇本作品，包含且不限於戲劇、戲曲、歌舞、舞臺劇、影視等類。
2. 申請者繳交申請表及劇本全文書稿，出版中心收件後召開學術出版委員會初審，通過初審者續送劇本評審委員，由評審委員評選出優秀劇本、排列出版順序，並公開評審意見。評審委員之組成以二位校內委員及一位校外委員為原則。
3. 獲審查通過之劇本，將依評審委員排序及篇幅長短以劇本合集逐年出版，每年度以出版一本劇本集為原則，紙本及電子出版併行。
4. 獲出版補助者，作者須確保著作權屬個人所有，並簽署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」，於五年內專屬授權本校出版發行所屬劇作之繁體中文版。
5. 本出版計畫不另附稿酬，來稿出版後作者可獲得該劇本集二十本，及讀劇會之演員工作費補助新臺幣五千元。

五、業務洽詢：出版中心汪小姐 02-28961000 分機 1233

六、本出版補助計畫依本校「出版品補助作業要點」施行：

<http://academic.tnua.edu.tw/upload/files/artsseries1080529.pdf>